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 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960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43,396,22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5.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999,999,997.80元，扣除含税独立财务顾问费及承销费合计47,899,999.98元，剩余募集资金4,952,099,997.82元已于2026年5月2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对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出具了《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G219974 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合称“独立财务顾问（联席主承销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以下简称“中行烟台芝罘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当前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999,999,997.80
减：直接支付的财务顾问费（含税）	7,900,000.00
直接支付的承销费（含税）	39,999,999.98
二、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4,952,099,997.82
加：利息收入	756,560.0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952,099,797.82
资金置换手续费支出	200.00
三、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756,56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严格按照前述相关监管规定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2026 年 5 月，公司与中行烟台芝罘支行、独立财务顾问（联席主承销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该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本期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241655958997	756,560.00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关于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G220568 号），截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资于山东海阳核电站 3、4 号机组项目的投资金额为 5,143,875,972.20 元，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 4,952,099,997.82 元以及到账至置换前产生的利息金额（预计合计不超过 50 亿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收到中行烟台芝罘支行的 2026 年二季度利息收入 756,560.00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该笔利息收入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改变。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关于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G220568 号），截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资于山东海阳核电站 3、4 号机组项目的投资金额为 5,143,875,972.20 元，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 4,952,099,997.82 元以及到账至置换前产生的利息金额（预计合计不超过 50 亿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将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 4,952,099,997.82 元，扣减 200.00 元置换相关手续费后，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收到中行烟台芝罘支行的 2026 年二季度利息收入 756,560.00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该笔利息收入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注 1：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投资总额差异为资金置换手续费支出 200.00 元，本项目投入进度为 100%。